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



第三期
2015年4月16日

中共内蒙古医科大学宣传部主办

★专供党员干部学习使用

目 录

第一编 全面深化改革专题.....	2
内蒙古自治区党委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的意见.....	2
第二编 高校管理专题	16
复旦副校长谈高校智库建设：做国家前行航程中的瞭望者.....	16

第一编 全面深化改革专题

内蒙古自治区党委贯彻落实 《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 的意见 (节选)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自治区党委结合内蒙古实际，提出如下意见。

一、准确把握全面深化改革的总体要求

(1) 充分认识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大意义。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是在我国进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定性阶段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会议。全会通过的《决定》，从历史经验和现实需要的高度，深刻剖析了我国改革发展稳定面临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阐明了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大意义和未来走向，提出了全面深化改革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重大原则，描绘了全面深化改革的新蓝图、新愿景、新目标，汇集了全面深化改革的新思想、新论断、新举措，是新的历史起点上全面深化改革的纲领性文件，必将对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发展产生重大而深远的影响。

全区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要充分认识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大意义，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决策部署上来，通过全面深化改革，激发全区各族人民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努力建设更加繁荣富裕、和谐美好内蒙古。

(2) 牢牢把握全面深化改革的指导思想。全面深化改革必须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8337”发展思路，不断开创内蒙古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新局面。

(3) 牢牢把握全面深化改革的目标任务。按照中央确定的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总目标，更加注重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区各族人民。

到二〇二〇年，在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上取得决定性成果，完成中央《决定》和本意见提出的改革任务，形成系统完备、科学规范、符合区情、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使各方面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

(4) 牢牢把握全面深化改革的重点。按照中央要求，立足于我国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这个最大实际，坚持发展仍是解决我国所有问题的关键这个重大战略判断，

坚持发展第一要务不动摇，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把经济体制改革作为全面深化改革的重点，使各方面改革协同推进、形成合力，推动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5）牢牢把握全面深化改革的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坚持党的基本路线，不走封闭僵化的老路，不走改旗易帜的邪路，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坚决贯彻中央各项决策部署，确保改革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

——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求真务实，总结成功做法，借鉴有益经验，从内蒙古经济欠发达和边疆民族地区的基本区情出发，按照中央精神创造性地推进改革。

——坚持以人为本，尊重人民主体地位，发挥群众首创精神，紧紧依靠人民推动改革，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始终站在人民的立场上把握和处理好涉及改革的重大问题。

——坚持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关系，胆子要大、步子要稳，加强顶层设计和摸着石头过河相结合，整体推进和重点突破相促进，提高改革决策科学性，凝聚改革发展的强大合力。

二、坚持和完善基本经济制度，充分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毫不动摇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坚持公有制主体地位，发挥国有经济主导作用；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激发非公有制经济活力和创造力。

（6）完善产权保护制度。健全归属清晰、权责明确、保护严格、流转顺畅的现代产权制度，保证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开公平公正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

（7）完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

（8）支持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落实国家和自治区扶持民营经济发展的各项政策，坚持权利平等、机会平等、规则平等，进一步放宽市场准入，废除对非公有制经济各种形式的不合理规定，按照负面清单管理模式，除国家明令限制的行业外，允许民间资本进入金融、能源、运输、公共事业等领域项目建设。

支持非公有制企业利用产权市场开展跨地区跨行业兼并重组，通过参股、控股、资产收购等方式参与国有企业改革。

引导非公有制企业通过股票、债券市场直接融资。

（9）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支持国有资本、集体资本、非公有资本等交叉持股、相互融合，鼓励发展非公有资本控股的混合所有制企业，推动各种所有制资本取长补短、相互促进、共同发展，组建培育若干在全国有影响力的企业集团。鼓励国有资本股权在交易平台上公开交易。加快竞争性领域国有独资企业股份制改造。鼓励地方国有企业与央企、外企和民营企业联合重组，优化产权结构，实现保值增值。允许非国有资本

参股国有资本投资项目，允许混合所有制经济实行企业员工持股。

三、加快完善现代市场体系，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和公平性

（10）深化市场准入制度改革。实行统一的市场准入制度，在制定负面清单基础上，各类市场主体可依法平等进入清单之外领域。

（11）加强市场监管。加强对市场主体和市场行为的监督管理，创新监管方式，提升监管能力，建立具有普遍约束力和激励作用的监管规则及方法，建立健全经营异常名录，创造统一开放、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和秩序。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加强对投资活动中土地使用、能源消耗、污染排放等管理。市场监管原则上实行属地管理，推进执法重心下移，自治区政府主要负责维护全区市场统一和公平竞争，加强对下级政府在市场监管方面的监督指导。

（12）建立全社会征信体系。完善个人、企业和社会组织的信用记录制度，建立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逐步建立和完善以组织机构代码和身份证号码为基础的实名制信息共享平台。

完善信用服务市场体系，培育和发展种类齐全、功能互补、依法经营、有公信力的信用服务机构，鼓励信用产品的开发和创新，满足多层次、多样化、专业化的信用服务需求。

（13）完善资源配置和资源性产品价格形成机制。健全市场配置矿产资源机制，规范矿产资源配置，强化资源配置监管，防止政府不当干预。

加快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建设，完善矿业权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制度，建立能源资源项目开发权市场化运作机制。完善公共资源出让收益合理共享机制。

深化煤炭、天然气、水资源等价格改革，加快建立反映市场供求关系、资源稀缺程度、环境损害成本的资源和资源性产品价格形成机制。

加快推进资源资本化改革。支持企业依托矿产资源、土地资源、水资源通过资本市场直接融资，允许各类资本发起、参与、组建投融资平台。

（14）深化电力体制改革。

（15）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

（16）完善区域金融服务体系。鼓励支持民间资本依法发起设立中小型银行等金融机构。鼓励外资银行、政策性银行、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银行和各类保险、证券等金融机构在我区设立分支机构。

（17）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建立健全鼓励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的体制机制，构建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用紧密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发挥市场对技术研发方向、路线选择、要素价格、各类创新要素配置的导向作用。强化企业在技术创新中的主体地位，发挥大型企业创新骨干作用，激发中小企业创新活力，支持企业联合高校、科研院所围绕特色优势产业建设重点（工程）实验室和工程（技术）中心等科研机构，实施重大技术创新工程，加快建立统一开放的技术交易市场，促

进科技成果资本化、产业化。

推进科技管理体制变革，建立适应不同类型科研活动特点和规律的运行机制。完善科研课题、项目、资金管理和科技奖励办法，设立协同创新基金，破除行政主导和部门分割，形成主要由市场决定技术创新项目和经费分配、成果评价机制。创新科技人才评价机制，建立以科研能力、创新成果为导向的科技人才评价标准。建立健全科技资源管理机制，推动科研基础设施依照规定对社会开放。加强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

四、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改善政府治理

（18）正确履行政府职能。改进政府决策协调机制，提高政府决策效率和科学性。

推广政府购买服务，凡属事务性管理服务，原则上都要引入竞争机制，通过合同、委托等方式向社会购买，建立健全政府购买服务的标准、招投标和监督评估等制度。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提供公共服务，逐步将行业管理、社会生活服务管理等职能转移给具备条件的企业和社会组织，加快形成提供公共服务的新机制。

（19）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减少投资项目审批，确立企业投资主体地位，企业投资项目除国家有明确规定外，一律由企业依法依规自主决策，政府不再审批。对列入自治区“8337”发展思路重点规划的项目，除必须经国家审批的，一律改为备案制。

减少生产经营活动审批，除国家和自治区法律法规规定外，对公民、企业和社会组织能够自主决定、自担风险、自行调节、自律管理的事项，一律取消政府审批。

减少资质认定和许可审批。除依法设立的资质资格许可外，其他资质资格许可一律取消，不再新设行政许可事项；需对企事业单位和个人进行水平评价的，依国家标准或评价规范，由行业组织认定。

改革行政审批实施办法。必须保留的行政审批事项要规范管理、提高效率。建立各部门行政审批事项目录清单制度，并向社会公开，清单之外一律不设置行政审批事项。完善自治区、盟市、旗县三级政务服务平台，建立全区统一的网上办事大厅，全面推行集中办理和网上审批。实行“阳光审批”，依法公布审批事项、审批程序、审批环节、审批部门、审批结果。直接面向基层和群众、由盟市旗县管理更为方便有效的审批项目，一律下放到盟市旗县管理。加强对行政审批的监督检查。

（20）深化财税体制改革。

按照国家要求做好税制改革工作，构建自治区地方税体系。全面做好营改增工作。推动中央企业分支机构税收属地化管理。积极推进煤炭资源税和稀土资源税从价计征改革。

（21）深化机构改革。根据国家机构改革要求，围绕职能转变和理顺职责关系，统筹党政群机构改革，优化政府机构设置、职能配置、工作流程，整合卫生和计划生育、食品药品、新闻出版和广电、煤炭工业等部门机构和职责，推进交通运输管理体制改

革，健全按委员会设立的政府部门的组织体系和运行机制，解决部门职责交叉和分散问题。在先行试点的基础上，探索整合工商、质检等市场监管职能，实行全区统一的市场监管。因地制宜推进盟市、旗县机构改革。

加快事业单位分类改革，科学划分事业单位类别，将事业单位属于政府的职能划归相关行政机构或调整为相关行政机关的内设机构；对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事业单位按照政事分开原则加快转企改制；对从事公益服务的事业单位强化公益属性，推动学校、科研院所、医院等公办事业单位与主管部门理顺关系，逐步取消行政级别，按照其提供服务的能力水平确定行业级别。建立事业单位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建立各类事业单位统一登记管理制度。

严格控制机构编制，严格按照规定职数配备领导干部，减少机构数量和领导职数，严格控制财政供养人员总量，推动编制资源向基层和一线倾斜。加强机构编制管理创新，推进机构编制管理科学化、规范化、法制化。

（22）完善发展成果考核评价体系。按照主体功能区规划对不同地区的功能定位和发展方向，建立与其相适应的评价指标，科学制定领导班子考核指标体系。

合理划分考核指标权重，纠正单纯以经济增长速度评定政绩的偏向，加大资源消耗、环境损害、生态效益、产业结构调整、科技创新、安全生产等指标的权重，更加重视劳动就业、居民收入、社会保障、人民健康状况，体现科学发展的考核导向。

改革考核评价办法。建立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分析研判制度，健全组织考核与群众评价相结合的综合考核评价机制。

五、健全城乡发展一体化体制机制，协调推进城乡现代化

（23）构建新型农牧业经营体系。

（24）赋予农牧民更多财产权利。

（25）推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和公共资源均衡配置。

（26）完善城镇化健康发展体制机制。坚持走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道路，尊重客观规律，更多靠市场的力量推动城镇化进程。

建立透明规范的城市建设投融资机制，支持通过发债等多种方式拓宽城市建设融资渠道，鼓励社会资本通过特许经营等方式参与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和运营。建立节约集约利用土地机制，盘活存量土地资源，科学合理确定新增城市建设用地指标，提高城市土地利用效率。

深化户籍管理制度改革，全面放开盟市级以下城市、建制镇户口限制，放宽大中城市的落户限制，推进转移农牧民市民化，逐步把符合条件的农牧业转移人口转为城镇居民。

六、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培育全方位开放新优势

(27) 构筑向北开放桥头堡和充满活力沿边经济带。加快推进呼伦贝尔中俄蒙合作先导区规划建设。推进满洲里、二连浩特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建设。探索设立边境自由贸易区、跨境经济合作区和旅游合作区，积极参与国家高标准自由贸易区网络建设。积极参与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

加强口岸基础设施建设，促进与周边国家互联互通，提高过货通关能力。

(28) 构建全方位开放格局。

(29) 创新区域合作体制机制。

七、深化政治体制改革，推进民主法治进程

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认真贯彻科学执政、民主执政、依法执政要求，加快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加快法治内蒙古建设进程，发展更加广泛、更加充分、更加健全的人民民主。

(30) 加强民主政治制度建设。坚持、完善、发展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推动人大工作与时俱进。健全地方立法起草、论证、协调、审议机制，防止部门利益法制化。健全“一府两院”由人大产生、对人大负责、受人大监督制度，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各级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本级人大报告，完善“一府两院”落实人大监督意见、办理人大代表建议的制度。加强执法检查，积极开展工作评议，依法运用询问、质询、特定问题调查、备案审查等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探索开展满意度测评。健全预算决算审查监督机制，发挥好国有资产监督职能。建立健全代表联络机构，完善代表联系群众制度和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制度。增强人大工作透明度，完善公民旁听常委会议制度。重视基层人大工作，解决基层人大履职中的实际问题。

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

全面正确贯彻落实党的民族政策，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加快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保障少数民族合法权益，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方针，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发挥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在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积极作用。

完善基层民主制度。畅通民主渠道，开展形式多样的基层民主协商，健全基层选举、议事、公开、述职、问责等机制，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促进群众在城乡社区治理、基层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中依法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完善基层党组织领导的充满活力的基层群众自治机制，规范基层重要事务决策内容和决策程序。健全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落实职工民主管理权利。发挥基层各类组织协同作用，实现政府管理和基层民主有机结合。

(31) 推进法治内蒙古建设。坚持依法治区、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维

护宪法法律权威。发挥人大及其常委会在地方立法工作中的主导作用，完善立法听证、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公布制度，扩大公民有序参与，形成民主开放包容的立法工作机制。坚持改革决策与立法决策相结合，增强地方性法规可操作性。建立立法后评估机制，提高立法质量。普遍建立法律顾问制度。完善规范性文件审查机制，建立政府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制度，严格执行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制度。健全社会普法教育机制，增强全民法治观念。

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完善行政执法体制，整合执法主体，相对集中执法权，推进综合执法，着力解决权责交叉、多头执法问题，建立权责统一、权威高效的行政执法体制。完善行政执法程序，规范执法自由裁量权，健全行政执法调查取证、告知、听证、集体讨论决定、罚没收入管理、执法争议协调等制度。合理划分行政执法职能，减少行政执法层级，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劳动保障等重点领域基层执法力量。理顺城管执法体制，提高执法和服务水平。加强对行政执法的法律监督，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健全完善责任明确、管理规范、投入稳定的行政执法经费保障机制。

深化司法体制改革。

(32) 强化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按照决策权、执行权、监督权既相互制约又相互协调的要求，构建决策科学、执行坚决、监督有力的权力运行体系，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廉洁政治，努力实现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科学配置党政部门及其内设机构权力和职能，明确职责定位和工作任务，健全完善“三重一大”事项决策制度，保证国家机关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权力。

规范各级党政主要领导干部职责权限。加强和改进对主要领导干部行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制定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办法、党政机关正职监督办法。加强行政监察和审计监督，深入开展执法监察、效能监察和廉政监察。加强对领导干部经济决策、经济管理等方面经济责任方面的审计监督。健全党内监督、民主监督、法律监督、舆论监督机制，运用和规范互联网监督。

推行各级政府及其工作部门权力清单制度，依法公开权力运行流程。完善党务、政务和各领域办事公开制度，推广电子政务，加大网上公开力度，推进决策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

八、推进文化体制机制创新，促进文化繁荣发展

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发展道路，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巩固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建设民族文化强区，增强文化软实力。

(33) 完善文化管理体制。深化文化宏观管理体制改革，按照政企分开、政事分开

原则，加快推动政府部门由办文化向管文化转变，推动党政部门与其所属的文化企事业单位理顺关系，推动文化行政管理部门履行好政策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等职能。

健全坚持正确舆论导向的体制机制。理顺互联网管理体制，完善基础管理、内容管理、行业管理以及网络违法犯罪防范和打击等工作联动机制，形成正面引导和依法管理相结合的网络舆论工作格局。整合新闻媒体资源，推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互动融合发展，建立现代传播体系，增强媒体传播力、公信力、影响力。整合自治区新闻网站，建设盟市新闻网站，支持和保障重点新闻网站在新闻报道中的采编权、首发权。建立新闻例行发布制度和重大事件及时发布制度。严格新闻工作者职业资格制度。

（34）建立健全现代文化市场体系。

加强文化产品市场建设，培育以网络为载体的新兴文化产品市场，鼓励开发文化衍生品，促进文化与旅游融合发展。在坚持出版权、播出权特许经营前提下，允许制作和出版、制作和播出分开。加强版权保护。建立多层次文化要素市场，健全文化资产评估体系和文化产权交易体系，发展文化资产交易市场。推进文化资本市场建设，促进金融资本、社会资本与文化资源有效对接。发展现代文化产品流通组织和流通形式，建设一批现代文化流通企业和文化产品物流基地。完善文化经济政策。

（35）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立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协调机制，统筹服务设施网络建设，促进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建立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评估考评体系，搭建公共文化数字化管理平台。

（36）提高文化“走出去”水平。坚持政府主导、企业主体、市场运作、社会参与，开展多渠道多形式多层次对外文化交流。加强国际传播能力和对外话语体系建设。支持有地方特色、民族特点的文艺院团、文化产品走出去，提升在国际上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完善文化出口扶持政策，培育外向型文化企业，鼓励和支持文化企业以参股、并购等多种形式走向海外。积极参与海外中国文化中心建设。增强文化安全意识，维护国家和地区文化安全。

九、推进社会事业改革创新，保障和改善民生

深化社会事业改革创新，不断提高基本公共服务水平，解决好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努力让人民过上更好生活。

（37）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立德树人，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和民族团结进步教育，深入实施素质教育，培养学生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建立以提高教育质量为导向的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提高教师素质，深化课程内容、教学方法和评估体系改革。严格控制中小学生学习家庭作业，严禁举办各种形式的补习班，标本兼治减轻学生课业负担，保证中小学生学习课余活动和体育锻炼时间。健全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机制，推动教育资源向农村牧区、边远贫困地区倾斜，逐

步缩小城乡、地区和校际差距。构建利用信息化手段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的有效机制。调整优化中小学校布局，实施公办学校标准化建设，探索建立旗县（市、区）域内校长教师定期交流轮岗制度，不设重点学校、重点班，逐步减小班容量，破解择校难题。创新高校人才培养机制，加强特色优势学科、急需学科和新兴交叉学科建设，整合撤并生源不足、同质化竞争的薄弱学校。加快建设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建立中职、高职、应用型本科有效衔接、一体化发展机制。建立高等教育、职业教育发展与就业需求联动机制，解决学用脱节问题。坚持优先重点方针，建立促进民族教育可持续发展政策保障机制，培养更多优秀少数民族人才。推进学前教育、特殊教育改革发展，整合继续教育资源。推进考试招生制度改革，解决一考定终身弊端。深入推进管办评分离，扩大自治区教育统筹权和学校办学自主权，完善学校内部治理结构。建立发展民办教育综合协调机制，支持民办教育发展。完善贫困家庭学生和蒙古语授课学生资助制度。

（38）健全促进就业创业体制机制。健全政府促进就业责任制度，建立经济发展和扩大就业联动机制，发挥资源开发、项目建设、结构调整带动就业的作用。规范招人用人制度，消除城乡、行业、身份、性别等一切影响平等就业的制度障碍和就业歧视。完善金融、信贷、税收等创业扶持政策，加强创业园区和创业孵化基地等创业服务平台建设，形成政府激励创业、社会支持创业、劳动者勇于创业新机制。完善城乡均等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加强职业技术培训，强化公共实训基地建设，构建劳动者终身职业培训体系。建立企业劳动用工网上备案制度，落实企业空岗报告制度。推进就业信息监测平台建设，逐步建立就业服务实名制动态管理和失业监测统计制度，发挥失业保险制度预防失业、促进就业功能。创新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建立健全激励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和到基层工作政策，促进以高校毕业生为重点的青年就业。健全就业援助机制，多措并举解决农村牧区转移劳动力、退役军人、零就业家庭和就业困难人员就业问题。

（39）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着重保护劳动所得，努力实现劳动报酬增长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健全工资决定和正常增长机制，完善最低工资和工资支付保障制度，完善企业工资集体协商制度。改革机关事业单位工资和津贴补贴制度。健全资本、知识、技术、管理等由要素市场决定的报酬机制。扩展投资和租赁服务等途径，优化上市公司投资者回报机制，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多渠道增加居民财产性收入。完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增长机制，落实对基层边远地区教育、卫生和农牧业技术服务人员工资倾斜政策。改革扶贫资金投入方式和扶贫项目管理方式，建立精准扶贫机制，引导和带动金融资本、社会资本参与扶贫开发，带动贫困地区群众增加收入。支持慈善事业发挥扶贫济困积极作用。规范收入分配秩序，建立个人收入和财产信息系统，清理规范隐性收入，取缔非法收入，增加低收入者收入，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努力缩小城乡、区域、行业收入分配差距。

（40）完善社会保障制度。加快完善城乡基本养老保险自治区级统筹制度，逐步推进工伤保险自治区级统筹，规范失业、医疗、生育保险盟市级统筹。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单

位社会保险制度改革。建立健全合理兼顾各类人员的社会保障待遇确定和正常调整机制。整合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区内转移接续政策。完善社会保险基金征缴机制，扩大参保缴费覆盖面，适时适当降低社会保险费率。健全社会保障财政投入制度，构建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加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运营和监督，完善社会保险基金信息披露和个人信息查询制度。健全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和社会救助体系，加强农村牧区留守儿童、妇女、老年人关爱服务，完善五保供养、医疗救助、教育和临时救助资金保障机制。加快建立社会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老年服务产业。大力推进百姓安居工程，完善保障性住房供应体系，加快各类保障性住房并轨管理。建立公开规范的住房公积金制度，改进住房公积金提取、使用、监管机制。

（41）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统筹推进医疗保障、医疗服务、公共卫生、药品供应、监管体制综合改革。深化旗县级医院等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完善流动与固定相结合的农村牧区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推行县乡村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体制，健全网络化城乡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运行机制。完善合理分级诊疗模式，建立社区医生和居民契约服务关系。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促进优质医疗资源纵向流动。加快公立医院改革，建立科学的医疗绩效评价机制和适应行业特点的人才培养、人事薪酬制度。鼓励社会办医，优先支持举办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允许医师多点执业，社会资金可多种形式参与公立医院改制重组。优化区域卫生资源配置，加强公共卫生服务资源整合。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取消以药补医，理顺医药价格，建立科学补偿机制。改革医保支付方式，允许民办医疗机构纳入医保定点范围，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健全全民医保体系。完善蒙中医药事业发展政策和机制，完善投入补偿机制，加快蒙中医服务体系标准化建设。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实施一方是独生子女的夫妇可生育两个孩子的政策，逐步调整完善生育政策，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综合治理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问题，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

十、创新社会治理体制，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着眼于维护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最大限度增加和谐因素，增强社会发展活力，全面推进平安内蒙古建设，创新社会治理体制，提高社会治理水平，确保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

（42）改进社会治理方式。坚持系统治理，完善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机制，构建社会治理主体多元化格局，实现政府治理和社会自我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

（43）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正确处理政府和社会关系，加快实施政社分开，推进社会组织明确权责、依法自治、发挥作用。分类推进行业协会商会等社会组织与行政机关在机构、人员、财务、职能等方面脱钩。

(44) 创新有效预防和化解社会矛盾体制。建立畅通有序的诉求表达、心理干预、矛盾调处、权益保障机制，使群众问题能反映、矛盾能化解、权益有保障。构建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联动工作体系，建立调处化解矛盾纠纷综合平台，推进矛盾调处经常化、制度化、及时化。

(45) 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健全食品药品安全保障机制，完善统一权威的监管机构，实行最严格的覆盖全过程的监管制度，健全食品原产地可追溯制度和质量标识制度，加强检验检疫能力建设，保障食品药品安全。

(46) 推进军民融合深度发展。在大力支持驻区部队完成国防和军队改革任务的同时，建立健全军地联席会议制度，形成推动军民融合发展的统一领导、军地协调、需求对接、资源共享机制。坚持社会生产寓军于民、人才培养军民互促、基础建设平战结合、综合保障军民一体，在经济建设中全面贯彻国防要求。加强军地联合应急体系建设。

十一、完善生态文明体制机制，建设美丽内蒙古

加快建立系统完整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实行最严格的源头保护制度、损害赔偿制度、责任追究制度，完善环境治理和生态修复制度，用制度保护生态环境，筑牢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

(47) 建立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制度。

(48) 完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制度。

(49) 健全生态保护体制机制。

(50) 改革环境保护管理体制。

十二、深化党的建设制度改革，提高党的建设科学化水平

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全面加强党的建设，不断提高党的领导水平和执政水平，不断提高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

(51) 完善党委决策机制。提高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水平，强化全委会决策和监督作用，完善常委会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完善地方党委讨论决定重大问题和任用重要干部票决制。健全重大决策广泛听取党员、群众、基层干部意见制度，发挥研究机构、专家学者、社会听证的决策咨询作用。落实重大决策报告制度，健全决策失误改正机制和责任追究机制。坚持民主集中制，完善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建立运用民主方法平等议事、形成共识、开展工作的机制，防止个人或少数人说了算。健全完善党的代表大会、党代表任期、党内选举制度。

(52) 深化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坚持党管干部原则，真正把信念坚定、为民服

务、勤政务实、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好干部选拔出来。发挥党组织领导和把关作用，强化党委（党组）、分管领导和组织部门在干部选拔任用中的权重和干部考察识别的责任。完善民主推荐、民主测评制度，防止唯票取人。改进竞争性选拔干部办法，防止唯分取人。区分实施选任制和委任制干部选拔方式，探索不同干部人选产生方式。健全年轻干部、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和非中共党员干部培养选拔机制。完善干部管理制度，探索打破干部部门化的措施，推进干部跨条块跨领域交流。改革考核评价制度，完善年度工作任务、领导班子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三位一体”综合考评体系。完善整治选人用人不正之风的制度，加强选人用人工作专项检查。深化公务员分类改革，推行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职级与待遇挂钩制度，加快建立专业技术类、行政执法类公务员和聘任人员管理制度。完善基层公务员录用制度，在艰苦边远地区适当降低进入门槛。完善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和实践锻炼制度。

（53）建立集聚人才体制机制。探索打破体制壁垒和身份障碍的有效措施，完善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各方面人才顺畅流动的制度体系。健全人才向基层和艰苦边远地区流动的激励机制，在待遇、职称、选拔任用等方面给予倾斜。抓好特色产业高端人才聚集、“草原硅谷”人才改革试验区、京蒙人才交流合作等人才工作平台建设，形成培养引进使用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的良性机制。

（54）创新基层党建工作。健全党的基层组织体系，改进基层党组织设置，实现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加强基层服务型党组织建设，建立健全行之有效的联系服务群众工作载体。提高党员发展质量，严格党员教育管理，健全不合格党员退出机制。完善党员定期评议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苏木乡镇党代会年会制度，探索党内基层民主多种实现方式。完善提高苏木乡镇干部岗位待遇的办法，理顺规范嘎查村、社区干部待遇报酬，健全基层组织运行经费保障机制。

（55）加强反腐败体制机制创新和制度保障。加强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统一领导，健全反腐败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强化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职责，落实反腐败协调小组成员单位责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党委负主体责任，纪委负监督责任，制定实施切实可行的责任追究制度，明确纪委协助党委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的职责，加强纪委对同级党委特别是常委会成员的监督。

健全反腐倡廉法规制度体系，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防控廉政风险、防止利益冲突、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任职回避等方面法规制度，推行新提任领导干部有关事项公开制度试点。

（56）健全改进作风常态化制度。围绕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加快体制机制改革和建设。健全领导干部带头改进作风、深入基层调查研究机制，完善直接联系和服务群众制度。改革会议公文制度，进一步改进文风会风。健全严格的财务预算、核准和审计制度，着力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和楼堂馆所建设。改革政绩考核机制，着力解决“形象工程”、“政绩工程”以及不作为、乱作为等问题。建立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监督检查机制，加强经常性督促检查。规范并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工作

生活保障制度，不准多处占用住房和办公用房，不准超标准配备办公用房和生活用房，不准违规配备公车，不准违规配备秘书，不准超标准进行公务接待，严肃查处违反规定超标准享受待遇等问题。完善并严格执行领导干部亲属经商、担任公职和社会组织职务、出国定居等相关制度规定，防止领导干部利用公共权力或自身影响为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谋取私利，坚决反对特权思想和作风。

十三、加强党对全面深化改革的领导

充分发挥各级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提高领导和推动改革的能力，确保各项改革正确推进、准确推进、有序推进、协调推进。

（57）凝聚思想共识。组织全区广大干部群众认真学习领会《决定》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准确把握全面深化改革的总体思路、目标任务、方向原则和重大举措，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精神上来。加强对社会舆论和重大理论问题的引导，深入阐释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大意义和方针原则，深入阐释中央、自治区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总体目标和重大部署，及时回应干部群众关心的思想认识问题，为顺利推进改革营造良好社会环境。各级领导干部要树立大局观念，增强进取意识、机遇意识、责任意识，牢牢把握正确方向，正确处理中央和地方、全局和局部、当前和长远的关系，正确对待利益格局调整，坚决维护中央权威，坚决贯彻自治区党委的决策部署，保证政令畅通。

（58）大胆探索实践。坚持解放思想和实事求是相统一，科学认识改革的本质要求，科学把握全面深化改革的内在规律，富有成效地做好改革工作。要勇于开拓，拿出自我革新的勇气和胸怀，冲破思想观念障碍，跳出条条框框限制，坚决克服地方和部门利益掣肘，以积极主动精神研究和提出改革举措。要探索创新，发挥群众首创精神，鼓励基层和群众大胆探索，及时总结经验，宽容改革失误。要稳中求进，对条件成熟、各方面要求强烈的改革要下定决心加快推进，对各方面认识还不一致、但又必须突破的改革要正确处理好相关利益关系，尽最大努力凝聚共识、统一步调，对实践发展有要求、但操作上一时还把握不准的改革要先行试点，取得经验后再推开，确保改革健康有序进行。

（59）注重统筹协调。统筹谋划深化改革各个方面、各个层次、各个要素，把握好改革的力度、发展的速度和社会可承受的程度，促进各方面举措协调共振、各领域改革协同推进。坚持整体推进，加强不同时期、不同方面改革配套和衔接，深入研究各领域改革关联性和各项改革举措耦合性，深入论证改革举措可行性，正确处理全面深化改革的重大关系，使各项改革举措在政策取向上相互配合、在实施过程中相互促进、在改革成效上相得益彰。实施重点突破，抓住影响发展全局的关键点，找准各项改革之间的汇合点，集中力量解决制约长远发展的深层次矛盾和问题，做到全局和局部相配套、治本和治标相结合、渐进和突破相促进，实现整体推进和重点突破相统一。

(60) 落实领导责任。自治区成立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按照中央《决定》精神，负责全区改革的总体设计、统筹协调、整体推进和督促落实。各级党委要把全面深化改革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深入研究推进改革的方案、举措、步骤，及时解决影响改革发展重大问题和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不断把改革引向深入。

全区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锐意进取，攻坚克难，谱写内蒙古全面深化改革新篇章，推进自治区“8337”发展思路深入落实，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而奋斗！

第二编 高校管理专题

复旦副校长谈高校智库建设：做国家前行航程中的瞭望者

光明日报 王斯敏

记者：中央提出，要大力加强智库建设，形成“定位明晰、特色鲜明、规模适度、布局合理的中国特色新型智库体系”。高校智库作为其中的重要一类，和其他类别智库相比，具有怎样的“共性中的个性”，应该且可能在哪些方面发挥突出作用？

林尚立：高校智库的定位，须放在整个国家智库体系的大格局中分析。一个国家要发展壮大，要在全球竞争中赢得优势，其战略能力至关重要。智库作为国家软实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国家战略能力的综合体现。从现实层面看，智库存在层次与功能的分级分类——有的智库侧重于提出具体的战术性建议，有的则更侧重于提出战略性预测与建议。战术层面解决的大多是国家治理当中“急、难、愁”的技术性问题，战略层面未必像前者那样具体，却更加具有长远眼光与全局意义。这两类智库都是国家发展所需要的。一时看来政府可能有很多急需解决的问题，但是，制定好的战术首先要有战略能力作为支撑，否则，战术再好，可以赢一城一池，却未必赢得了整个战争。所以，战略层面跟战术层面要相互结合。一般来说，有战略能力的智库越多，它对整个智库的引领性就越强，战术型智库的质量也会越高。

高校智库，应该更侧重于提供针对重大问题的战略性方案；高校智库人才，应该是能够把握事物根本、判定事物虚实、敏锐判断社会变化趋势的战略科学家，在他的决策建议背后，首先要有深刻的、系统的理论能力和专业能力。换言之，高校智库应该做国家前行航程中的瞭望者，登高望远，指引航向。

记者：做出这样的定位区分，是基于什么原因？您怎么看待智库建设与大学学术研究、人才培养之间的关系？

林尚立：这样的定位，是从高校智库建设的优势与劣势出发而得出的结论。

大学建设智库，最突出的优势就在于学科门类齐全、基础研究力量雄厚，可以为智库建设提供充分的人才支撑、有力的学科依托、丰厚的学术底蕴，能够更好地把握相关领域的学术前沿动向。值得注意的是，优势如果利用不好，也可能转化为劣势，尤其是长期的学科建设带来的学术导向、重理论而轻实践的传统观念。同时，与党政部门智库、社科院等相比，高校智库的确存在与社会实际对接性不强、对政策体系与决策过程不够熟悉等不足之处。加之大学受到体制约束，在队伍上很难形成非常大的智库兵团，在资金上很难像社会智库那样有充足的投入。

基于以上现实，大学智库更应该注重发挥既有优势，在此基础上着力补足短板，使

智库团队拥有扎实的理论基础、广阔的学术视野、敏锐的问题能力。只要具备了这些基础条件，再借助逐渐成熟起来的与现实对接的机制，高校就可以释放出战略研究、服务现实的巨大潜力。

智库建设与大学固有的学术研究、人才培养等职能不存在本质冲突，反而可以相互促进。从一定意义上看，智库建设能够作为高校内部改革的一个突破口，为高校提供转型发展的有利契机。首先，智库建设的问题导向、现实观照，能够促进学科交叉、融合整合，既有利于各个学科的成长，也有利于人才培养。其次，高校建设智库有利于知识体系转换，使写在教材上的人文社科知识转化为对社会的推进力量，推动学科知识体系创新。社会科学要真正发展必须跟着国家和社会走。最后，通过智库建设，大学能够更好地发挥国际化优势，在全球舞台上与其他文明进行对话，合作解决人类发展所面临的共同问题，成为国家软实力的支撑点和对外展示窗口。

记者：您也谈到了智库国际化的问题。高校在国际化方面有着突出优势，而复旦智库已经与海外高校合作，在世界范围内建立了三个中国研究中心。高校智库国际化有什么重要意义？

林尚立：首先，高校智库国际化的最直接的作用就是让中国了解世界，也让世界认识中国。今天，中国与世界各国之间的关系空前紧密，中国的发展更加需要对国际环境、各国情势的正确研判。高校智库如果不能充分了解世界，为国家发展出的主意是基于对世界的错觉，那将是非常危险的。同时，今天越来越多的国外学者对中国充满兴趣，他们对中国的了解有助于破除偏见、合作共赢。所以，我们希望发挥智库优势，在民间外交的互动过程中既提高中国对世界的认识、对自我的认识，也增进国外学者对中国的认知。其次，从智库建设的角度来看，我们有很多方面应向国外智库学习，例如智库的组织方式、运行方式、成果转化方式，等等。实际上，世界一流智库不是一天两天形成的，而是在长期摸索中成长起来的，我们作为后来者，要想在比较短的时期内赶上世界先进水平，就必须走向国际，向国外成熟智库学习。再次，从人文社会科学的发展来看，国际化进程不可或缺。人文社会科学是支撑智库的主要力量，如果其学科研究和人才培养工作不能在国际平台上展开，那么中国的决策支撑能力就很难快速成长，很难培养出国际水准的思想家、战略家、政策实践家和社会行动家。应当看到，中国社会科学在良性发展三十多年后，已经进入必须转变的阶段，国际化进程有助于使其形成完善的体系，完成自我主体的建构。最后，从中国学术“走出去”的角度看，要在国际舞台上牢牢把握话语权，就要首先形成对话、展开探讨，还应该努力在国外平台上主动设置议题、邀集国际学者讨论中国问题。在这些方面，智库大有可为。

记者：以上我们谈的是认识方面的问题。要切实办好大学智库，走出一条富有中国特色的创新发展之路，需要观念、体制、组织方式等方面的深刻革新。如何推动这一进程？

林尚立：首要的一点是转变观念，引导高校的学科建设和国家的发展战略紧密结合起来，引导学者们把理论研究跟战略思考、政策设计结合起来。只有观念转变了，才能推动不同学科根据国家所面临的重大问题整合。其次，一定要“打开门”，不仅在校内打开门，也要在校外打开门；不仅打开一层门，还要打开多层门。在校内，要在各个学科之间打开门，要向教授打开门，还要向具备一定能力的学生打开门。高层次的学生是相当重要的力量，既能够支撑智库的基本运行，也能为智库的未来培养人才；在校外，不仅要向政府打开门，也要向社会打开门，要从政府获取研究需求和相关数据，并充分利用社会研究机构等优势力量做好研究。再次，要建立良好的体制机制。这种建立不一定要把旧的体制完全打破，也可以在过去的科研和人才培养体制中嵌入一个新的结构。例如，复旦大学成立了发展研究院，为各个院系服务，实现资源共享，聚智、聚人、聚问题。最后，要培养和汇聚各类人才。一要有稳定的战略科学家，他们是研究的核心和领军者；二要有高度专业化的学术组织经营团队，即集学术能力、行政能力、服务能力于一身的复合型人才；三要聚集方方面面的专家和国际学者。这种聚集应该是流动性的聚集，像万花筒一样聚合而不沉淀。只有这样，才能保持智库“大脑”的活跃和创新。

要特别强调的是，中国极其缺乏专业化的学术服务团队。随着“智库时代”真正到来，这类人才会成为人才市场上很抢手的群体，只可惜现在我们没有重视这批人存在的价值。实际上，这是高度专业化的一类人才。真正的一流智库，必须拥有非常专业的学术服务团队，把思想以及思想所形成的制度设计转化成思想产品，把思想生产过程或战略生产过程管理好、服务好，把智库和社会、政府、不同学科间的关系经营好。有了他们之后，学者才能够专心于核心研究，提升学术生产的速率与效益。因此，对这类人才的培养与重视应该提上议事日程。

记者：除了智库自身的努力，政府及社会各界还应为智库发展做些什么？

林尚立：首先，国家应该明确对智库的需求，及时公开需要智库提供服务的领域、需要智库提供建议的问题，并提供相应的数据资料协助；其次，社会各界要营造帮助智库发展的良好生态；最后，也是当前呼声很高的一点：建立健全智库成果评价激励机制。

高校智库在现行评价体制机制下遇到很大难题。按照传统观念，决策咨询和政策建议不算成果，只有学术论文才可纳入评价体系。实际上，哲学社会科学的发展应该包含两个维度的目标——终极目标是服务人类长远发展，现实目标是服务国家进步和百姓幸福。学者既应有科学的追求，又要有现实的使命。从一个国家综合实力的提升来看，拥有一批为国家出谋划策的专家队伍是极其重要的，政府需要社会的知识体系来支撑它。从这个角度来看，我们应该高度重视社会科学服务社会的使命，继而改革现有“唯学术、唯论文”的评价机制。

我认为，评价智库水平，应当看它服务政府的能力：它是否有成熟的服务机制，能否敏锐地提出问题、建构战略，能否引导和回答社会问题；看它在社会和国际上的公信力、权威性如何。政府可以组织针对智库的评审，评选出对政府决策有重大影响的政策建议，作为衡量智库能力贡献的重要依据。通过此类评审，也可积累丰富的战略智慧，为国家发展提供更加厚重的智力储备。

主编：包红亮 杜茂林

编辑：姜玉霞

(共印800份)